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公告编号：2024-16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吴巍平	独立董事	公司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还不到位，虽然公司 LED 封装等局部业务业绩有较大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还没有重大改善
李亚琦	董事	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的风险提示

公司独立董事吴巍平、董事李亚琦无法保证本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理由请参见其相关说明的公告，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德豪	股票代码	0020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季庆滨		
办公地址	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 663 号泰盈汇盈中心 14 层		
传真	0756-3390238		
电话	0756-3390188		
电子信箱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从事于小家电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制造，为国内知名制造类企业，2011 年投产 LED 封装业务，目前主营业务为以智能咖啡机为主的厨房小家电业务和 LED 封装业务。小家电业务以出口为主，以 OEM/ODM 模式主要销往欧美地区，产品在欧美市场拥有较好的客户基础和知名度，公司同时拥有自有品牌北美电器（ACA），通过该品牌利用电商等渠道逐步拓展国内销售渠道，2023 年公司与法国百年高端家电品牌萧泰斯达成战略合作，打造高端智能家电，满足国内市场不同消费者对家电产品的需求。公司 LED 封装业务产品包含前装车灯、后装车灯、手机闪光灯、电视背光等，目前产品终端客户包含多个知名手机品牌及汽车企业。

1、小家电业务

公司经过多年的沉淀，拥有较强的研发、生产能力，生产产品涵盖多品类，公司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不同场景产品的舒适使用体验，能精准把握国内外消费者需求，准确向消费者提供智能、时尚、高性价比产品，产品涵盖多品类。近年来由于国内外小家电市场的不断变化和消费者对小家电需求的变化，公司对小家电业务进行产业优化调整，淘汰落后产能，打造智能家电生产平台，并在现有产品的基础上研发高端智能家电，目前公司优势产品为咖啡机类及电动类产品。

公司与多家知名品牌建立长期合作。报告期内，公司对小家电业务进行了全方位调整、升级，引入智能化生产产线，淘汰落后产能，大大提高生产效率，同时严格控制管理费用、减少非一线人员、多渠道筹措资金降低融资成本，使得产品毛利率大幅提高。

2、LED 封装业务

LED 封装是指将集成电路装配为发光芯片最终产品的过程，作用在于给芯片提供足够的保护，防止芯片在空气中长期暴露或机械损伤而失效，以提高芯片的稳定性。由于半导体材料的发光机理决定了单一 LED 芯片无法发出连续光谱的白光，因此封装也是白光 LED 制备的关键环节。LED 的封装不仅要求能够保护灯芯，而且还要能够透光。所以 LED 的封装对封装材料有特殊的要求。根据不同的应用场合、不同的外形尺寸、散热方案和发光效果。近年来由于新能源行业的发展，公司不断提高产品技术水平，致力于为客户提供更好的车用产品解决方案。公司 LED 封装业务主要包含车灯前装、车灯后装、海外背光和手机闪光灯业务，产品应用于汽车、两轮车前装、汽车后装、TV 产品、手机等，包含支架型 LED 产品和陶瓷型 LED 产品。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主要产品包含小家电产品、车灯产品及智能控制器等产品。

1、小家电产品

2023 年公司对小家电业务进行优化调整，淘汰部分低毛利率产品，目前主要产品为咖啡机类产品。

车灯前装业务产品包含车用前装内饰 / 外饰 LED 灯，汽车远近光灯，日行 / 位置灯、转向灯、格栅灯、尾灯、制动灯等；

车灯后装业务产品主要用于使用两轮、三轮车大灯、汽车后改大灯产品；

海外背光业务产品主要产品包含液晶背光用 LED 光源及组件等。

闪光灯 LED 产品主要用于手机摄像头。

3、智能控制器产品

（二）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满足客户不同的使用需求，包括公司战略产品的开发和需求研发，由研发中心根据公司对客户生活方式、生活场景、产品偏好的分析进行战略产品研发，根据客户对产品的需求提供需求研发。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与提前储备相结合的采购模式。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采购渠道、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和质量管 理体系，从技术水平、生产规模、质量控制等多方面考量，严格筛选供应商，建立合格供应商目录，同时完善线上招标平台，建立管理、审价、下单三权分立的工作机制，强化采购信息化建设，确保了招标采购工作的职权规范、运行合规、公 开透明、权责统一、廉洁高效。

3、生产模式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围绕客户订单展开，在签订销售合同后，按产品类型、专线专品 组织生产，生产完成后进行交货和提供售后服务。在生产中严格落实安全责任管理要求，加强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安全 管理工作，加强防范措施，坚决守住安全生产的底线和红线。

4、销售模式

公司在销售过程中重点突出性价比、服务优良、规模化的优势，及时跟进行业发展趋势，适时推出新产品以满足客户需求，在稳步推进国外小家电销售的同时布局国内市场，通过自有品牌利用电商等销售渠道进行销售，公司 2023 年签约法国高端品牌萧泰斯，在满足终端客户需求的同时打造高端小家电产品，满足不同消费客户群体的需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	1,834,280,947.71	2,678,950,357.01	-31.53%	3,430,010,841.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1,248,589.98	1,097,984,042.90	-65.28%	1,405,092,374.29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	787,162,592.38	1,185,445,460.63	-33.60%	2,078,480,32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602,696.14	-368,642,926.23	37.99%	-529,471,160.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425,267.64	-386,332,252.31	20.42%	-367,773,593.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299,376.79	-50,992,001.35	-59.44%	-111,207,615.35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1305	-0.2104	37.98%	-0.3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1305	-0.2104	37.98%	-0.3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77%	-30.20%	-0.57%	-35.36%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7,192,582.67	204,160,115.38	209,244,819.76	196,565,074.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265,848.91	-91,092,923.18	-70,586,370.24	-24,657,55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359,139.28	-92,113,255.91	-65,596,884.28	-107,355,988.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226,171.93	-4,524,678.09	6,774,826.63	-20,323,353.4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9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1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2%	384,129,200		不适用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3%	82,872,928		冻结	27,624,309	
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5%	74,434,947		质押	74,434,94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盆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4.20%	73,664,825		不适用		
深圳市宝德昌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3%	46,101,364		不适用		
王晟	境内自然人	1.96%	34,406,400		不适用		
西藏林芝汇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9%	26,120,858		不适用		
怡迅（珠海）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20,363,832		不适用		
厦门信卓力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1%	14,172,300		不适用		
吴文利	境内自然人	0.67%	11,742,600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王晟先生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的股份。因此，王晟与蚌埠鑫睿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不适用，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收到蚌埠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应裁和举证通知书》【（2022）蚌仲字第 135 号】。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所引起的争议向蚌埠仲裁委递交了仲裁申请，要求上市公司支付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投资本金 1 亿元及投资固定收益 14,301.2279 万元，截至目前，该案件已开庭，蚌埠市仲裁委未判决。

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收到蚌埠仲裁委员会送达的《应裁和举证通知书》【（2022）蚌仲字第 431 号】。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就与公司签订的《（蚌埠三颐半导体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之补充协议》所引起的争议向蚌埠仲裁委递交了仲裁申请，要求上市公司支付蚌埠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1.5 亿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6,572,328.74 元，截至目前，该案件未开庭。

（二）关于公司原实控人王冬雷涉嫌职务侵占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蚌埠德豪投资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实名举报上市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冬雷涉嫌通过蚌埠德豪挪用、侵占蚌埠市政府拨付给上市公司的专项财政补贴资金 2.4 亿元，其已就相关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实名举报 人已收到蚌埠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蚌公〈经〉受案字【2022】484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 国 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决定给予立案调查。后续公司将积极配合公安部门的调查工作，并根据事态进展情况做好应对，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运行。

（三）关于拟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3 日与蚌埠高新和蚌埠投资签署框架协议，公司拟收购蚌埠高新和蚌埠投资持有的三颐半导体各 1 亿股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公告》编号：2023-08，该协议尚需蚌埠高新和蚌埠投资国资主管部门批准。

（四）关于雷士国际股权投资的说明

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德豪润达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持有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的雷士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雷士国际”）普通股 740,346,000 股，占雷士国际已发行普通股的 17.51%。公司于 2021 年丧失了对雷士国际施加重大影响的能力，公司持有雷士国际的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核算。

2023 年 8 月 21 日雷士国际股东特别大会决议，向关联人王顿增发 845,456,130 股份，占已发行普通股的 16.67%，增发完成后，公司持有雷士国际的股份占比将由 17.51%被稀释至 14.59%，公司已不是雷士国际的第一大股东。2023 年 10 月 9 日雷士国际股东特别大会通过决议，将法定及已发行股本中每十(10)股每股面值 0.0000001 美元的已发行及未发行普通股合并为一(1)股每股面值为 0.000001 美元的普通股，公司所持有雷士国际普通股由 740,346,000 股变更为 74,034,600 股，公司短期内无出售雷士国际股权的计划。

鉴于上述公司所持雷士国际的股份被动稀释至 14.59%，公司已从第一大股东被动稀释为第二大股东，公司对所持有的雷士国际股权的影响力减弱，以及雷士国际对已发行的股本进行 10 股缩成 1 股的情况，按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持有雷士国际的股权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技术由成本法变更为市场法计量，即参考股权转让信息公告日前若干个交易日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数平均值为基础确定，导致本期公允价值减少约 5.03 亿元。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4—07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地点为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人民西路 663 号泰盈汇盈中心 14 层会议室。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亲自出席董事 8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独立董事吴巍平弃权，理由为：公司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还不到位，虽然公司 LED 封装等局部业务业绩有较大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还没有重大改善。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其《2023 年度述职报告》和《独立董事关于 2023 年度独立性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独立董事吴巍平弃权，理由为：公司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还不到位，虽然公司 LED 封装等局部业务业绩有较大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还没有重大改善。

详见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3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独立董事吴巍平弃权，理由为：公司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还不到位，虽然公司 LED 封装等局部业务业绩有较大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还没有重大改善。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8,602,696.14 元，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37.99%；基本每股收益 -0.1305，同比上升 37.98%。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834,280,947.71 元，同比下降 31.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81,248,589.98 元，同比下降 65.28%。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确认，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8,602,696.14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539,127,678.47 元，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50,000 元，计提的盈余公积 0 元，2023 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770,880,374.61 元。

公司最近三年经营业绩不佳，2021 年度亏损 52,947.12 万元，2022 年度亏损 36,864.29 万元，2023 年度亏损 22,860.27 万元，导致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负，因此，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送红股。期末未弥补亏损 577,088.04 万元结转以后年度弥补。

公司本年不进行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也与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1 年 -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中的承诺不相冲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2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独立董事吴巍平弃权，理由为：公司对历史遗留问题的处理还不到位，虽然公司 LED 封装等局部业务业绩有较大增长，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还没有重大改善。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七）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公司《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调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5,770,880,374.61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1,752,424,858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融资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融资额度及提供相应担保的公告》

（十三）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 年 -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未来三年（2024 年 -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制修订部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修改及制修订部分制度的公告》及有关具体制度文件。本议案中的《公司章程》《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董事会关于对公司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择期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

董事李亚琦弃权，理由为：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

公司将择期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提交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具体日期以公司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编号：2024—08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并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 3 名。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228,602,696.14 元，比上年同期亏损减少 37.99%；基本每股收益 -0.1305，同比上升 37.98%。

2023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834,280,947.71 元，同比下降 31.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381,248,589.98 元，同比下降 65.28%。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出具了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对 2023 年年度报告形成专项审核意见如下：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3 年年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四）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3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六）审议通过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政策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立信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所涉及与公司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以及保留意见事项，充分揭示了公司的潜在风险。监事会认可审计报告所涉及事项，并同意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董事会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将会持续关注公司对有关措施的推进和落实情况，督促公司尽快解决相关问题，切实维护股东及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文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ST 德豪　　公告编号：2014-17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除董事李亚琦之外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董事李亚琦因相关议案有待进一步研究无法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2,910,422.53	177,192,582.67	-13.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833,968.43	-42,265,848.91	62.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118,632.67	-42,359,139.28	59.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692,520.35	-63,226,171.93	48.2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241	62.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91	-0.0241	6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2%	-3.92%	-0.3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735,160,336.62	1,834,280,947.71	-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68,440,383.50	381,248,589.98	-3.36%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550.8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263,286.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52,300.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947.5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177.20	
合计	1,284,664.2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预付款项	11,535,976.98	6,984,602.00	65.16%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业务为二季度销售备料预付款项同比增加所致。
库存股	10,834,754.33	8,004,551.04	35.36%	主要系报告期回购股票 242.37 万股增加所致。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减比率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4,683,735.69	13,012,674.78	-64.01%	主要系报告期国内小家电投放市场营业推广费同比大幅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384,804.07	203,584.00	89.01%	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同比增加；以及汇兑收益同比减少等影响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9,373.48	-6,790.54	15111.67%	主要系报告期因子公司与供应商和解付款所确认债务重组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35,024.09	-404.54	-626743.62%	主要系报告期收回前期销售应收路灯款，转回已计提的坏账准备约 254 万元，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7,280.56	483,434.47	-120.12%	主要系报告期 LED 及小家电闲置设备处置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54,604.50	3,780,321.61	-90.62%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处置闲置设备取得的报废收益和往来款清理收益同比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2,338,175.57	7,677,353.01	-69.54%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3,802.90	919.13	313.75%	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递延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所致。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575.75	-22,142,609.84	100.44%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业务减亏及封装业务盈利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33,968.43	-42,265,848.91	62.54%	主要系报告期小家电业务减亏及封装业务盈利同比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69,650.35	-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雷士国际股权投资，因期末股价较前期上升增加公允价值所致。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6,314.89	-27,809,020.78	101.03%	主要系报告期汇率变动引起外币报表折算差同比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78,003.19	-70,074,869.69	85.76%	主要系报告期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雷士国际股权投资，因期末股价较前期上升增加公允价值，以及持续经营的小家电减亏和封装业务盈利增加所致